

二十六年后 我终于修炼法轮功了

【明慧网】我今年 48 岁，是修炼法轮大法不到两年的大法弟子。下面是我修炼大法的经历。

我终于得法了！

我母亲修炼大法 27 年了。大约在 26 年前，母亲就把《转法轮》（法轮大法指导修炼的主要著作）递到了我的手上。我当时只是随手打开了书阅读。中共开始迫害法轮大法时，我在外地上班，也被中共铺天盖地的谎言宣传吓着了。

当时我们单位炼法轮功的人被抓，被无理开除。我担心母亲的安危，就给她写了一封长信，希望她能体谅我们亲人的心情，放弃自己的信仰，这应该是我此生做的最后悔、最无知的一件事情了。好在母亲很坚定地坚持自己的修炼，一路走到现在。

2022 年 10 月，全国人一片“阳”。我短暂发烧恢复正常体温后，突然出现心脏不适、肠胃不适、肺部不适等多种症状。因为医院根本挤不进去，我就在家养着。我走一百步，衣衫的背后就会浸湿，虚弱得离不开火炉；几乎每天晚上噩梦缠身，每个小时醒一次。吃了一个月的中药以后，稍微有点好转，还能坚持去上班了。可是突然有一天，各种不适症状又全部出现。有一天深夜，我喘不过气来，我想如果我这口气上不来走了，我这四十五年都活了个啥啊？这时我突然想起母亲自从修炼法轮功以后，真的是二十多年没吃过药，我是不是也试试？

我找到了十多年前，母亲在我家放着的一本《转法轮》。我捧着书就看起来，看了十多页就困了，一觉睡到天亮。

第二天我开始看书时，就拉肚

子，呕吐，连续拉了两、三天。当时我不知道是师父在帮我清理身体，也不敢打电话问母亲。但是觉得身体更舒服了，就没管它。

看完《转法轮》，我就回老家找母亲。我说：“我要修炼法轮大法，妈妈你教我。”我看见母亲高兴得象个孩子，眼眶都红了。

2023 年 9 月 30 日，我第一次在母亲的指导下炼功，分三次才炼完第五套功法。炼完以后，我自生病以来第一次感觉到了身体的放松，感觉左后背对着心脏部位压着一块大石头的地方，突然就什么都没有了，身体非常轻快。虽然只持续了大约两小时，但是我已经感受到了大法的神奇。与法轮大法擦肩而过 26 年后，我终于得法了！

修炼四个月左右，我经历了一次对我而言比较严重的病业魔难，咳嗽到无法躺下入睡。七天以后早晨起来时，我吐出象深绿色果冻一样的痰，吐了三、五天，我就完全好了，肺部那个轻松，就象卸下了一层铠甲一样。

没过多久，我又开始突然便一种象水泥一样的大便，就是水泥加了洗衣粉那样，上面是泡泡。第一天就便了一大堆，便了三天。一年多没吃过水果的我，突然想吃水果了，吃完也不拉肚子了。接下来，我尝试喝茶，吃辣的东西，都不拉肚子了，困扰了我一年多吃啥都拉肚子的症状一下子无影无踪了。

是大法师父为我净化了身体。

朋友母女有缘接受《转法轮》

2024 年 3 月，我跟身边的一个朋友分享了我的经历，给她送去了《转法轮》和真相资料。不曾想几天后，朋友遭到了她女儿的坚决反对，扬言要去派出所举报我。朋



友心有余悸地说：“女儿狗血喷头骂我的那一刻，我突然想起了文化大革命。”那一刻，我突然看见了二十多年前的自己，也曾经这样反对制止过自己的母亲修炼大法。

我跟朋友讲了自己这几个月修炼的感受，相信她的女儿只是一时不了解真相，才会说出这些话来。朋友主动说：“那我还是把《转法轮》带回家，自己悄悄看。”

没多久，我和朋友女儿见面，我很平和地跟她聊起法轮大法。她终于问了一个问题：“那你们炼法轮功的，为啥要去天安门自焚啊？”我说，法轮功书籍中明确指出杀生和自杀都是有罪的，真正的修炼人绝不会杀生或自杀、自焚的。“天安门自焚”是中共一手导演的骗局，是为了煽动民众的仇恨，为迫害法轮功制造借口。央视录像中，“自焚者”王进东面部烧坏，棉衣烧烂，但他两腿间盛汽油的塑料雪碧瓶却翠绿如新，最易着火的头发也还完整。到底是自焚还是演戏？她听得很认真，并第一次接受了我给她的大法真相资料。

2025 年 3 月初，朋友跟我说：“我女儿上周过来，把《转法轮》拿走了，说是要看看。”那一刻我的眼眶湿润了，从心底感恩师父，又一个生命有希望了。

文/中国大陆大法弟子◇

云南省昆明市法官普会竣恶行累累 又枉判张贞一老人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云南报道）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法院法官普会竣，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对 79 岁的医生、法轮功学员苏泽生非法判刑四年，勒索罚金四万元。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他又对苏泽生医生的妻子、77 岁的法轮功学员张贞一非法判刑两年，勒索罚金两万元。

张贞一女士于一九四七年出生，原普洱中学数学老师。她从小身体就不好，之后又患上多种疾病：胃病、十二指肠溃疡、浅表性胃炎、眩晕症等，为了治病，曾经练过多种气功，但是身体的病一点都没有好，多年来一直都是带病工作。一九九八年，张贞一修炼法轮大法后，全身的疾病不翼而飞，从那开始至今，她二十多年没有吃过一片药，没有进过一次医院。

修炼法轮大法使张贞一的脾气性格也发生了很大变化，以前她易发火，对学生、家长、家人都没有耐心。修炼法轮功后，她按照真、善、忍的标准要求自己，性情变的平和了，能够宽容别人了，因此受到家长和学生的的好评，在同年级中，她所带的学生学习成绩和整体素质都高于其它班级，这些学生升入高中后，接她班的老师都说她带的学生好教。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五日上午九点左右，苏泽生、张贞一夫妇和儿子苏昆、儿媳张晓丹被闯入家中的昆明市盘龙区国保大队及栗树头派出所的近十名警察绑架，同时被绑架到东华派出所的还有到苏家做客的朋友皮凤华、陈顺祖。陈顺祖、苏昆、张晓丹在遭警察非法审问后，于当日先后回家，张贞一、皮凤华第二天被取保候审回家，而近八十岁的苏泽生被非法关押在看守所。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79 岁的苏泽生被普会竣法官非法判刑四年。张贞一被迫离家出走。

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七日下午，

昆明马村派出所两警察跟踪张贞一回家，趁家人不在，将张贞一带走，交给栗树头派出所。家人回来后发现张贞一不在家，经过多方查询，二十八日才得知她被派出所警察绑架关押。经家人交涉后，张贞一于当日下午被警察送回家。警察威胁张贞一不得离家，等候开庭。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昆明市西山区法院法官普会竣、审判员詹文喜、曹庆洁、书记员张诗曼等对张贞一进行非法庭审，对她非法判刑两年，勒索罚金二万元。

普会竣恶行累累 枉判多名法轮功学员

◎对 79 岁的医生苏泽生非法判刑四年。苏泽生，男，生于一九四六年七月，原是云南省普洱县人民医院主治医师。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五日，移居昆明市的 79 岁的苏泽生及妻子张贞一、儿子苏昆、儿媳张晓丹等八人被昆明市盘龙区国保大队及栗树头派出所警察绑架，其他人陆续回家，只有苏泽生仍被非法关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普会竣在辩护律师、亲属不在场的情况下，秘密开庭，非法庭审苏泽生，并对苏泽生非法判刑四年，勒索罚金五千元。

◎对 69 岁的尹淑媛女士非法判刑四年。尹淑媛女士是昆明重机厂退休职工，二零一三年九月九日下午，她被闯入家中的西山国保警察绑架、抄家，被关押于昆明市看守所。二零一四年四月九日十点，普会竣、苏琴秘密非法庭审尹淑媛，没有律师、没有通知家属，三十分走走过场结束。在整个案件事实不清、证据不足，没有法律依据的情况下，普会竣、苏琴以“破坏法律实施罪”，对尹淑媛老人非法判刑四年。

◎阻挡律师进入法庭，对郭玲娜非法判刑四年。法轮功学员郭玲娜，二零一四年四月十日被西山区大观派出所绑架，随后被西山区检

察院杜秀莲非法起诉到西山区法院。九月二十三日和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九日，普会竣两次对郭玲娜非法庭审，最后一次开庭时还无理阻挡郭玲娜的辩护律师出庭，最后对郭玲娜非法判刑四年。

◎对法轮功学员唐玉、李海艳非法判刑。法轮功学员唐玉、李海艳是两位善良女士，由于坚持信仰，曾多次被警察绑架、抄家。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一日，普会竣对两位法轮功学员进行非法视频开庭，对唐玉非法判刑三年八个月，勒索罚金八千元；对李海艳非法判刑三年三个月，勒索罚金六千元。

◎对 81 岁老人王凤英非法判刑。王凤英老人是云南省汽车工业总公司退休职工。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一日早上，王凤英老人在昆明市金牛小区附近的菜市场，向世人免费赠送明慧日历，被旁边的一个警察看见遭绑架，由于身体原因取保候审。王凤英老人后被普会竣以“破坏法律实施罪”判刑一年六个月，勒索罚金五千元。

◎阻挠亲友辩护，对温永树非法判刑三年。法轮功学员温永树，原是西南仪器厂（西仪股份有限公司）职工，同时任教于云南机电职业技术学院。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温永树遭西山区国保绑架、关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日，普会竣对温永树非法庭审，温永树的妻子作为辩护人，要求公诉人出示证据，要求检方证人出庭，但是普会竣不理睬。温永树的妻子还多次要求读辩护词，均遭普会竣无理拒绝。普会竣几次打断温永树的自辩，并剥夺了温永树最后陈述的权利。在整个诉讼、庭审都违法的情况下进行。最后，普会竣对温永树非法判刑三年，勒索罚金五千元。

告诫普会竣，迫害大法修炼者，其罪如山如海，你应该立即悬崖勒马，停止迫害，否则天理报应的严惩定会降临在你身上。◇